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4年08月14日至2024年11月13日止。

第 77558067 号

申请日期 2024年03月26日

商 标



申 请 人 宋满生

地 址 辽宁省康平县东关屯镇梁家窝堡村16号

代理机构 北京朗鹏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35类：广告宣传；货物展出；商业管理辅助；特许经营的商业管理